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1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3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管理层编制和审核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

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成正辉先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总经理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带领公司积极稳健的发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2021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66,67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27%；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6,667 万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1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新增/续期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 16,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具体如下：公司原有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原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向其他银行新增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具体借款金额将视公司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具体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等综合授信。上述新增/续期的银行授信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批准之日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产品。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等相关咨询服务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现在及未来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成正辉、徐轶青和戴振华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因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

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

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